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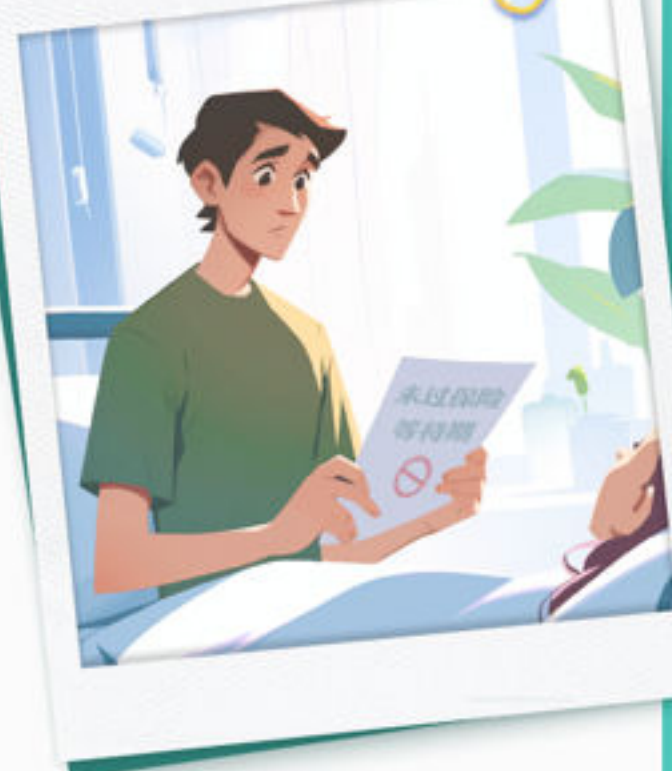
# 我们一起来了解 “保险等待期”



CASE INSPIRATION

## 案例简介

某保险公司客户王先生打来电话咨询，称其在当年“女神节”活动期间，为其母亲投保了3月8日起保的疾病保险，后被保险人在3月16日因确诊肺癌入院治疗，治疗结束后向保险公司索赔，但保险公司告知其未过保险等待期，无法赔付。



CASE INSPIRATION

## 案例分析

保险等待期，是指保险合同在生效的指定时期内，即使发生保险事故，受益人也不能获得保险赔偿，这段时期称为等待期。等待期是为了防止投保人明知道将发生保险事故，而马上投保以获得保险金的行为，这是保险制度的内在要求。

一般情况下，重大疾病保险的等待期为90-180天，医疗险的等待期为30天。等待期一般是从合同生效日或复效日算起，只适用于第一个保险年度，对于可续保单来说，续保年度一般不再有等待期。

CASE INSPIRATION

## 小贴士

在此提示消费者注意的是，不同的保险公司和不同的保险产品可能存在不同的等待期设置。在选择保险产品时，被保险人应该认真阅读保险合同中的条款和规定，了解自己所购买的保险产品的等待期是多长时间。同时，在购买保险后，被保险人也应该注意自己的身体状况和健康情况，及时进行检查和治疗。

以案说险